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文件

沪绿容〔2026〕17号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印发《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信息化赋能事业高质量发展若干举措（2026年）》的通知

各区绿化市容局，局各直属单位、机关各处室：

《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信息化赋能事业高质量发展若干举措（2026年）》经2026年第4次局党组会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工作实际，抓好贯彻落实。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

2026年2月13日

(此页无正文)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市数据局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办公室

2026年2月13日印发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信息化赋能事业 高质量发展若干举措（2026年）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战略部署，落实我市以数智化赋能超大城市精细化治理的工作要求，主动融入上海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格局，切实以数字化驱动行业治理模式重塑、服务效能提升和高质量发展，根据“打基础、促融合”的工作总体定位，结合绿化市容行业工作实际，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一、打造一体化数字基座，破解系统协同壁垒

1. 推进平台功能升级。围绕政务服务、政务办公、业务管理三大板块，构建一体化综合服务管理系统，升级完善统一门户、应用集成、流程协同、数据汇聚等核心功能，实现各类业务系统无缝对接和高效联动，为一平台、一入口、一站式管理服务奠定基础。（牵头处室：科信处；配合部门：各业务处室、各直属单位）

2. 加快信息系统整合。全面梳理评估现有48个信息系统，明确“关、停、并、转”整合路径。整合垃圾分类监管、林长制、绿化管理、市容景观等系统功能，将局系统功能模块数量合并至25个以内，推动系统资源向一体化平台汇聚、业务流程向标准化协同演进。（牵头处室：科信处；配合部门：各业务处室、各直属单位）

3. 完善应用体系。构建以门户网站为统一入口，涵盖互

联网端、政务网端、移动端的应用体系。互联网端依托局官网、“绿容服务”和“一网通办”，打造政务服务、信息咨询专区，优化市民服务体验；政务网端集成一体化综合服务管理平台，着眼业务管理全覆盖，打造“一网协同、智能高效”的智慧政务网络；移动端搭建“绿化市容移动办公平台”，实现行业政务办公和数据协同共享。（牵头处室：办公室、科信处；配合部门：各业务处室、各直属单位）

二、深化重点场景数字赋能，提升行业数字化水平

4. 推进智慧公园管理升级。整合公园资源数据，构建公园管理“一张图”，明确全市公园四至边界、空间布局、设施设备和资源分布情况。优化统一智慧管理平台建设，汇聚客流统计、视频监控等实时数据，探索个性化游客服务。（牵头处室：公绿处、林业处；配合部门：科信处、绿建中心、指导站、公园中心、各直属公园）

5. 深化建筑垃圾数字化监管。完善源头出土管控、运输轨迹监控、消纳全程可溯的全链条监管闭环。强化智能预警，提升对黑工地、黑卸点的主动发现能力，优化处理方案备案、车辆流动性及物流调配模型，深化与建设工地管理部门的数据协同，强化与城管、交警等部门的管执联动。（牵头处室：环卫处；配合部门：科信处、分类中心）

6. 构建林业“一张图”支撑底座。持续深化林业“一张图”空间数据资源框架，制定林业数据治理规范与标识体系，推动静态资源与动态业务数据融合。结合林长制数字化平台

与感知网络建设，探索林地侵占识别、林政执法、森林防火等场景的智慧化管理。（牵头处室：林业处；配合部门：规划处、保护处、执法处、许可处、科信处、林业总站）

三、加快政务智能化场景研究，推动智能体应用落地

7. 打造智能审批场景。深化“智慧好办”，在“一网通办”事项审批流程中运用智能 OCR 与语义理解技术，优化材料智能预审、表单自动填充及审批文书自动生成功能。强化“左看右办”在辅助审批中的应用，提升办事效率与规范性。（牵头处室：许可处；配合部门：科信处、行政服务中心）

8. 拓展智能服务场景。完善办事指南、法律法规、政策制度与知识问答等智能场景应用，强化“智能助手”在工单智能分派中的应用。拓展“绿容服务”平台服务范围，逐步向千座公园和居民区推广覆盖。（牵头处室：公绿处、林业处、环卫处、分类处、许可处；配合部门：科信处、分类中心、质监中心、公园中心、行政服务中心）

9. 探索行业管理智能体建设。依托市级政务大模型平台（MAP），开展不少于 3 个行业智能体探索研究。一是汇聚视频监控资源，探索构建建筑垃圾运输车辆识别智能体，提升违法违规行为的智能发现能力；二是开展数字孪生智慧公园服务智能体研究，打造个性化智能导览与安全智能防控场景；三是推进林长制智能场景研究，构建“空天地”一体化立体监测网络，实现资源动态感知、变化自动识别与问题闭环处置。实现问题主动发现率大于 80%，业务处理效率提升 30%

的目标。（牵头处室：公绿处、林业处、环卫处、科信处；配合部门：分类中心、林业总站、公园中心）

四、健全数字化转型长效机制，强化制度标准引领

10. 加快构建数字化技术规程体系。聚焦项目建设、数据管理等核心环节，编制并发布一批急用先行的管理办法。优先出台《数字化项目管理办法》，研究制定数据分类分级、物联网设备接入、接口规范管理等3个以上技术规范，为系统整合互通与数据合规利用提供明确指引。（牵头处室：科信处；配合部门：各业务处室、各直属单位）

11. 构建行业数据资源共享平台。按照“共享为常态，不共享为例外”的原则，推动各部门系统性归集整合核心业务数据，建设全局统一的行业数据共享协同平台，实现内部资源共享、数据查询等核心功能。支撑跨部门业务协同场景，形成“上接部局、下通区级、横联委办”的数据协同新格局，即向上对接住建部、国家林草局的工作要求，向下畅通市区两级数据回流通道，横向打通与各委办局的共享通道。（牵头处室：科信处；配合部门：各业务处室、各直属单位）

12. 强化全生命周期数据管理。完善《数据安全管理办法》，强化核心业务数据与敏感信息的安全防护。开展数据全生命周期治理，健全数据采集、处理、共享、应用各环节管理机制，明确“谁采集、谁负责，谁使用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确保数据“一数一源、真实准确”，提升数据质量与服务支撑能力。（牵头处室：科信处；配合部门：各业务处室、

各直属单位)